



## - 扑热息痛/体重

### 剂量

每公斤体重10-15毫克，可每6-8小时重复给药。

### 例如

体重10公斤 = 100-150毫克，可每6-8小时重复给药。

### 每日最高剂量

对于体重低于50公斤的儿童，每公斤体重为80毫克。

对于体重超过50公斤的儿童，为3克。

## - 布洛芬/体重

(从三月龄起，且体重超过6公斤)

### 剂量

每公斤体重10毫克，可每8小时重复给药。

### 例如

体重10公斤 = 100毫克布洛芬，可每8小时重复给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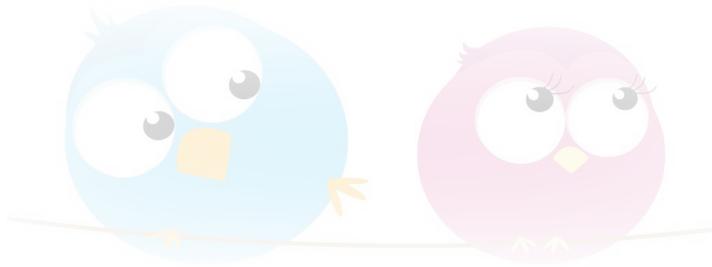
### 每日最高剂量

对于体重低于50公斤的儿童，每公斤体重为30毫克。

对于体重超过50公斤的儿童，为1200毫克。

## 重要事项:

- 请使用包装内随附的剂量器，不要使用汤匙或其他药品的剂量器，以减少剂量错误的风险。
- 避免同时或交替服用布洛芬和扑热息痛，因为有很大可能会产生副作用，且这些副作用会叠加。
- 服用布洛芬和/或扑热息痛并不能预防高热惊厥。



## 治疗发烧与疼痛的 药物剂量。

由自由选择的儿科医生和雷焦艾米利亚UsI - IRCCS  
公司所属医院的儿科医生编制和分享的信息手册



## 简介

**扑热息痛与布洛芬**是小儿在发烧或疼痛情况下使用的首选药物。

最好通过口服给药，因为这样可使药物剂量准确，仅在呕吐或拒绝口服的情况下使用栓剂。

**对于12岁以下的儿童，  
请勿给服阿司匹林（乙酰水杨酸）**

## 药物

### - 扑热息痛

也可用于新生儿。市场上：根据年龄，分为滴剂、糖浆、小袋、片剂、口溶剂。

### 注意

请勿将滴剂和糖浆混淆，以免发生过量的危险。

### 剂量

每公斤体重**10-15毫克**（例如，**体重10公斤 = 100-150毫克扑热息痛**），如果儿童持续发烧并伴有不适和疼痛，可每**6-8**小时重复给药。

### 每日最高剂量

对于体重低于**50公斤**的儿童，每公斤体重为**80毫克**；对于体重超过**50公斤**的儿童，为**3克**。

**请始终遵照包装上的说明。**



## 布洛芬

作为扑热息痛的替代药物，适用于从三月龄起，且体重超过**6公斤**的儿童。

**市场上：**根据年龄和体重，分为糖浆、片剂、小袋装口溶剂、滴剂。

### 剂量

每公斤体重**10毫克**（例如，**体重10公斤 = 100毫克布洛芬**），可每**8**小时重复给药。

### 每日最高剂量

对于体重低于**50公斤**的儿童，每公斤体重为**30毫克**；对于体重超过**50公斤**的儿童，为**1200毫克**。

最好在饱腹时服用，并确保摄入足够的液体，让孩子多喝一点，如果喝的少，就多喝几次。

**在出现水痘和腹泻期间不要服用。**

**请始终遵照包装上的说明。**

